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Galaxy Magnets Co.,Ltd.

2022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27

股票简称：银河磁体

披露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晓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可能面临的风险，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 十一、(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3,146,3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不送转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2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本企业/发行人/银河磁体	指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银河磁粉/园通磁粉公司	指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银磁材料/银磁材料公司	指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磁体	指	能够吸引铁、钴、镍等物质的性质叫做磁性,具有磁性的物体叫磁体。
稀土磁体	指	将稀土金属(如钐、镨钕等)与过渡金属(如钴、铁等)组成的合金,通过一定的工艺制成的永磁体。
钐钴磁体	指	由钐和钴制成的稀土永磁体,分 SmCo ₅ 系第一代稀土永磁体及 Sm ₂ Co ₁₇ 系第二代稀土永磁体。
钕铁硼磁体	指	上世纪 80 年代初发现的迄今为止磁性能最强的第三代稀土永磁体(NdFeB)。
粘结钕铁硼磁体/粘结磁体	指	将钕铁硼(NdFeB)微晶磁粉和可塑性物质粘结剂混合成可塑性粒料,再通过各种可塑性材料的成型工艺而获得的复合磁体。
烧结钕铁硼磁体	指	应用粉末冶金工艺,将钕铁硼预烧料作成微粉,压制成型制成毛坯,再进行烧结而成的磁体。
热压钕铁硼磁体/热压磁体	指	通过热挤压热变形工艺制成的磁性能较高的钕铁硼磁体。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2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河磁体	股票代码	3001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河磁体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Galaxy Magnet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alaxy Magnet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炎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注册地址未发生过变更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门牌号 608）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alaxymagnets.com		
电子信箱	Galaxymagnets@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魁文	黄英
联系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08 号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08 号
电话	028-61838299	028-87951914
传真	028-87824018	028-87824018
电子信箱	Galaxymagnets@163.com	huangyinghyhy@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兰、唐方模、苟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992,117,310.17	861,144,350.80	15.21%	604,254,58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453,674.39	193,747,632.66	-11.51%	147,768,19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342,270.73	190,854,369.45	-11.80%	146,006,75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6,597,096.40	97,209,404.58	122.81%	156,696,09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0	-11.67%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60	-11.67%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7%	14.63%	-2.16%	11.66%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517,064,622.20	1,483,816,944.40	2.24%	1,362,373,08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0,358,115.69	1,374,320,303.30	1.89%	1,293,673,896.6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4,660,243.55	274,697,773.12	250,876,535.10	251,882,75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16,516.00	52,641,334.29	53,953,052.49	28,242,77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38,342.46	51,171,737.64	53,426,746.87	27,605,44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8,696.92	32,096,591.98	124,019,886.42	75,959,314.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247.71		25.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	3,920,645.46	3,833,888.27	2,015,071.70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七、67 其他收益和 8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2,222.22	342,222.22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849.46	-87,826.98	-286,238.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9,156.56	510,575.86	310,66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3.49		-1,024.31	
合计	3,111,403.66	2,893,263.21	1,761,443.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1、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报告期，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粘结钕铁硼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和钐钴磁体。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磁性材料行业中的稀土永磁体元部件制造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类别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稀土永磁体行业的发展主要受国家政策、下游需求、稀土价格等因素影响。

稀土永磁材料行业一直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历次被列入《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及《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稀土永磁体具有高效节能的优点，广泛应用于汽车、信息电子、工业自动化、节能家电等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领域，是实现低碳、绿色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材料，发展前景广阔；稀土永磁体行业发展处于成熟阶段，但产品应用领域广，下游市场总体需求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稀土价格大幅上涨后回落，并维持在较高位小幅波动，面对较高的稀土原材料价格，稀土磁体生产厂家的不得不将成本压力部分向下游转移，限制了下游需求的增加。同时，受全球经济不振的影响，下游需求增长不及预期。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粘结钕铁硼磁体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业务在行业内具有较大领先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热压钕铁硼磁体产销规模逐年增加，市场对公司热压磁体的认可度增加。

报告期，公司坚持对主营业务精耕细作，不断自主创新，在行业内起到了一定的示范作用，在粘结磁体细分领域继续保持着行业领先地位，并获得了工信部和工业经济联合会联合颁发的“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2022-2024）证书。

（二）新公布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影响

1、新公布的相关法律法规

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推动高端稀土功能材料取得突破；提出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2021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制定的《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 年）》，提出制定本计划的目的是：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深入实施《工业节能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3 号），严格执行《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等国家标准，进一步强化重点用能设备节能管理，加快高效节能电机推广应用，持续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推动工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2022 年 6 月，工信部等六部委发布了《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在“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行动”中提出：鼓励电机生产企业开展性能优化、铁芯高效化、机壳轻量化等系统化创新设计，优化电机控制算法与控制性能，加快高性能电磁线、稀土永磁、高磁感低损耗冷轧硅钢片等关键材料创新升级。推行电机节能认证，推进电机高效再制造。推动使用企业开展设备能效水平和运行维护情况评估，科学细分负载特性及不同工况，加快电机更新升级。2025 年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 70%以上。

2、新法律法规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稀土永磁体高效节能优点显著，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计算机类、通信类和消费类电子产品、高效节能电机等领域，上述系列政策或计划的实施，给稀土永磁体的发展带来了新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

1、报告期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从 1993 年开始一直专业从事新一代稀土永磁体——粘结钕铁硼（Bonded NdFeB）稀土磁体元件及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 2012 年 3 月开始从事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粘结钕铁硼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应用市场：主轴电机、步进电机、同步电机、直流电机、无刷直流电机转子组件等零部件和各类传感器器件；广泛应用于汽车、节能家电、电动工具、机器人、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办公自动化和工厂自动化设备等多种领域。

公司钕钴磁体的应用市场：钕钴（SmCo）永磁体是 20 世纪 60 年代发展起来的一种磁性功能材料，具有很高的磁性能、优良的温度特性及耐腐蚀性，在军事装备、航空航天、自动化控制、汽车、通讯、传感器、石油工业、仪器仪表等行业得以广泛应用。

公司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应用市场：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范畴，可替代部分烧结钕铁硼磁体，主要用在汽车电机、电动工具、伺服电机等各类高效节能电机领域。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磁粉及其他辅料。公司生管部根据订单情况，做好原材料采购及库存管理。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采购制度，对供应商的选择、认证、采购合同的签订、原材料的检验、入库及

付款等均有相关的内部控制。

(2) 研发、生产和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均是根据下游需求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属非标个性化产品。

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设立了多个研发管理部门，分别负责不同种类的产品研发；公司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并通过提前把握市场动态、密切结合下游市场需求提升研发有效性。

公司产品以销定产，报告期均为直接销售模式。公司通过各种方式了解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更高、品质更满意的产品和更周到的服务，以获得更多订单。

(二) 报告期产品的市场地位、竞争优势和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及重大变化

1、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粘结钕铁硼磁体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致力于高端产品领域的研发，在粘结钕铁硼磁体细分领域深耕细作，长期坚持以“品质更满意、成本更低、交付更准时、服务更周到”为品质方针，不断为下游市场提供满足其需要的研发和生产服务。近几年，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热压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和注塑磁体，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品种，增加了客户粘性，市场地位进一步稳固。

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主要客户为世界知名品牌公司或国内电机行业知名企业，“银河磁体”已成为客户心中的知名品牌。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包括：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自主研发的设备优势、丰富的产品优势、高效率带来的成本优势、优质客户群带来的品牌优势。

公司的劣势主要在于：公司长期专注于粘结钕铁硼磁体细分领域，由于该领域整体市场相对不大，限制了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大。

3、报告期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及重大变化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2,117,310.1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1%；实现利润总额 194,345,940.0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453,674.3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51%。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粘结钕铁硼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和钕钴磁体。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受稀土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产品销售均价同比上升，及部分汽车用磁体、热压磁体和高效节能电机用磁体销量增加共同影响；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价格同比增加幅度大于产品涨价幅度，产品毛利率下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核心竞争力

1、公司拥有懂技术会管理的高层次人才、专业的研发队伍、稳定的管理团队。

- 2、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业务具有较强的规模化优势，行业竞争力较强。
- 3、公司拥有较强的新产品研发和持续的设备改造能力，能快速应对下游需求变化。
- 4、公司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和一系列专有技术。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获授权专利 58 件（发明专利 14 件、实用新型专利 44 件）。
- 5、公司产品种类、件数在同行业中最多；公司大型、异型磁体及磁体组件的研发生产能力居同行业前列。
- 6、公司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

（二）公司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没有发生变化，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没有发生变化；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等严重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增专利授权7项，具体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种类	国家	专利期限	证书颁发日期
一种注塑磁体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0863950.2	发明专利	中国	自 2020 年 8 月 25 日起 20 年	2022 年 4 月 1 日
一种金钢石线多线切割钕钴磁材的方法	ZL202011486995.9	发明专利	中国	自 2020 年 12 月 16 日起 20 年	2022 年 5 月 6 日
一种热压磁体的制备方法及其产品	ZL202010304523.0	发明专利	中国	自 2020 年 4 月 17 日起 20 年	2022 年 8 月 5 日
一种注塑磁体材料、注塑磁体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1331797.5	发明专利	中国	自 2020 年 11 月 24 日起 10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一种磁体及采用该磁体的转子	ZL202123042991.4	实用新型	中国	自 2021 年 11 月 29 日起 10 年	2022 年 4 月 12 日
一种转子轴套、转子及电机	ZL202122554806.3	实用新型	中国	自 2021 年 10 月 22 日起 10 年	2022 年 3 月 15 日
一种电机转子及具有该电机转子的电机	ZL202221769073.3	实用新型	中国	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 10 年	2022 年 11 月 8 日

上述专利对提高公司产品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及降低成本起到了一定作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是公司遇到困难较多的一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不好，下游需求不振；稀土价格继续大幅上涨后回落并维持在较高位波动，原材料成本控制压力增大；高温限电期，全公司停工近半个月，订单减少。

报告期，为应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减少突发事件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经营层带领全体员工，把生产经营放在第一位，不畏困难、吃苦耐劳，积极采取有效对策，按轻重缓急及时调整各项任务计划，统筹兼顾持续推动各项工作，确保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2,117,310.1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1%；实现利润总额 194,345,940.0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453,674.3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51%。

报告期，公司认真落实年度经营计划，推进各项工作，主要工作执行情况如下：

（1）克服困难、开拓市场

报告期，公司客户和市场开拓的渠道受限。为确保公司市场份额，公司销售人员通过网络、通讯等方式与客户反复交流沟通，并不断提升自己的业务素质，提高沟通的有效性，使得公司的产品市场份额在总体上得以保持，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

（2）发挥内力、加快研发

报告期，公司充分发挥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的内力，加大对研发项目所需的人财物投入，确保了研发项目的有效推进，部分研发项目进程加快，使公司低成本原材料成功进入量产、设备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新产品量产化工艺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再上一个台阶。

（3）立足长远、调整规划

报告期，公司对战略和业务采取了“调整、收缩、整合”策略，转让了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将其业务转到全资子公司中，进一步优化了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提高了效率。

（4）扩充队伍、储备人力

报告期，公司通过各种渠道，招聘或引进各层次人才，不断扩充员工队伍、丰富的人力资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5）加大投入、提高产能

报告期，公司全力推进全资子公司“银磁材料”项目建设，加大对其生产所需的固定资产投资，银磁材料产能大大提高，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92,117,310.17	100%	861,144,350.80	100%	15.21%
分行业					
稀土永磁体	992,117,310.17	100.00%	861,144,350.80	100.00%	15.21%
分产品					
粘结磁体	884,993,657.79	89.20%	792,149,575.41	92.00%	11.72%
热压磁体	75,864,563.23	7.65%	47,195,413.31	5.48%	60.75%
钕钴磁体	24,909,394.29	2.51%	18,709,657.07	2.17%	33.14%

其他	6,349,694.86	0.64%	3,089,705.01	0.36%	105.51%
分地区					
内销	657,835,462.55	66.31%	547,489,591.04	63.58%	20.15%
外销	334,281,847.62	33.69%	313,654,759.76	36.42%	6.58%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992,117,310.17	100.00%	861,144,350.80	100.00%	15.21%

注：粘结磁体包含粘结钕铁硼磁体、注塑磁体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稀土永磁体	992,117,310.17	717,586,557.00	27.67%	15.21%	26.63%	-6.53%
分产品						
粘结磁体	884,993,657.79	643,096,143.88	27.33%	11.72%	24.23%	-7.31%
分地区						
内销	657,835,462.55	481,473,652.08	26.81%	20.15%	21.47%	-0.79%
外销	334,281,847.62	236,112,904.92	29.37%	6.58%	38.66%	-16.34%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992,117,310.17	717,586,557.00	27.67%	15.21%	26.63%	-6.5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稀土永磁体	销售量	吨	2,630	2,786	-5.60%
	生产量	吨	2,671	2,820	-5.28%
	库存量	吨	355	314	13.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期未完成订单在本期完成情况：

产品分类	前期(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完成的订单金额(万元)	前期未完成的订单在(2022 年 10-12 月)完成金额(万元)	完成比例
粘结磁体	9,135.97	9,135.97	100.00%
热压磁体	590.44	590.44	100.00%
钕钴磁体	269.69	269.69	100.00%
合计	9,996.09	9,996.09	100.00%

注：粘结磁体包含了粘结钕铁硼磁体、注塑磁体

本期新增订单在本期完成情况：

产品分类	本期(2022 年 10-12 月)新增订单金额(万元)	本期(2022 年 10-12 月)新增订单在(2022 年 10-12 月)完成金额(万元)	完成比例
粘结磁体	24,524.30	15,082.05	61.50%

热压磁体	2,188.94	1,552.73	70.94%
钐钴磁体	1,060.44	864.32	81.51%
合计	27,773.68	17,499.10	63.01%

注：粘结磁体包含了粘结钕铁硼磁体、注塑磁体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稀土永磁体	原材料	601,029,517.23	83.76%	472,200,971.83	83.33%	27.28%
稀土永磁体	人工成本	68,437,922.72	9.54%	53,658,136.93	9.47%	27.54%
稀土永磁体	燃料及动力	7,778,361.34	1.08%	6,667,114.27	1.18%	16.67%
稀土永磁体	折旧	12,585,504.49	1.75%	8,727,545.39	1.54%	44.2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88.5%的股权。2022 年 8 月 2 日，自然人李平先生以人民币 7,079,700.00 元竞拍成功。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李平先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7,079,700.00 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园通磁粉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从而丧失对其控制权，故自丧失控制权日起园通磁粉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77,673,996.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0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15,935,468.56	11.69%
2	客户 B	112,119,599.17	11.30%
3	客户 C	72,990,406.60	7.36%
4	客户 D	40,473,937.81	4.08%
5	客户 E	36,154,584.31	3.64%
合计	--	377,673,996.45	38.0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8,610,964.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9.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95,872,412.35	19.13%
2	供应商 B	95,024,336.29	18.96%
3	供应商 C	78,778,321.57	15.72%
4	供应商 D	44,946,070.80	8.97%
5	供应商 E	33,989,823.00	6.78%
合计	--	348,610,964.01	69.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193,072.45	6,132,912.15	17.29%	
管理费用	44,856,209.69	31,551,755.00	42.17%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3,304,454.69 元，增幅 42.17%，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9,443,568.69 元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27,327,082.87	-11,970,966.52	-128.28%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5,356,116.35 元，减幅 128.28%，主要系本期美元汇率上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12,738,312.72 元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49,208,154.58	36,890,072.00	33.39%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2,318,082.58 元，增幅 33.39%，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工资增加 8,782,272.27 元以及研发项目直接投入增加 3,971,603.22 元共同影响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沸水环境中高速稀土磁体转子的研发	提升产品性能	研发完成	开发出应用于沸水环境中的高速稀土磁体转子	提升公司竞争力
高强度热压 NdFeB 磁体的研发	提升产品性能	研发完成	开发出高强度热压 NdFeB 磁体	提升公司竞争力
异型磁体密度一致性的成型技术的研发	实现产品技术升级	试验中	研发出异形磁体密度一致性的成型技术	提升公司竞争力
高洁净医用粘结 NdFeB 磁体的研发	扩展产品应用领域	试制中	研发出高洁净医用粘结钕铁硼磁体	扩展产品应用领域
复合粘结磁体一致性技术的研发	实现产品技术升级	试验中	研发出复合粘结磁体一致性技术	提升公司竞争力
高效环保粘结钕铁硼粒料制备技术的开发	自主研发新技术	研发中	研发出高效环保粘结钕铁硼粒料	提升公司竞争力
自动磁环定位磁化技术的开发	提高产品质量和效率	研发中	研发出自动磁环定位磁化技术	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9	159	18.8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55%	13.96%	-0.4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5	31	12.90%
硕士	9	9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	17	11.76%
30~40 岁	60	62	-3.2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9,208,154.58	36,890,072.00	25,780,432.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6%	4.28%	4.2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21,038.48	922,652,567.19	1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423,942.08	825,443,162.61	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97,096.40	97,209,404.58	12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800.04	101,604,246.99	-98.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33,090.72	77,123,855.65	-2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0,290.68	24,480,391.34	-317.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829.92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78,825.05	114,144,900.33	3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78,825.05	-111,751,070.41	-37.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8,006.87	9,911,566.75	-2.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去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19,387,691.82 元，增幅 122.8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去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77,720,682.02 元，减幅 317.48%，主要系上期购买的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1,927,754.64 元，减幅 37.52%，主要系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8,100,219.48	40.74%	608,733,308.12	41.02%	-0.28%	
应收账款	255,484,131.44	16.84%	235,413,436.02	15.87%	0.97%	
存货	176,887,792.35	11.66%	208,644,585.65	14.06%	-2.40%	
固定资产	319,549,516.00	21.06%	310,779,392.68	20.94%	0.12%	
短期借款			2,405,125.98	0.16%	-0.16%	
合同负债	1,857,100.43	0.12%	2,959,020.83	0.20%	-0.0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在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存款利息 6,774,141.44 元、ETC 保证金 2,000 元及票据保证金 3,687.38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公开发行	69,567.32	0	63,090.01	0	0	0.00%	16,962.64	16,500 万元用于银行定期存款，其余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462.64
合计	--	69,567.32	0	63,090.01	0	0	0.00%	16,962.64	--	462.6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0 年 10 月，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6,573,234.16 元，其中，原拟募集资金 186,600,000.00 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509,973,234.16 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0）65 号”《验资报告》。</p> <p>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总体使用情况：</p> <p>2010 年使用 10,909.47 万元；2011 年使用 13,103.38 万元；2012 年使用 8,810.57 万元；2013 年使用 11,879.54 万元；2014 年使用 1,388.45 万元；2015 年使用 817.02 万元；2016 年使用 474.54 万元；2017 年使用 15,428.02 万元；2018 年使用 256.40 万元；2019 年使用 10.00 万元；2020 年使用 12.60 万元；2021 年未使用超募资金。2022 年度未使用超募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 630,900,102.33 元，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为 169,626,434.02 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否	13,870	7,248.85		7,248.85	100.00%	2013/06/30		10,085.48	否	否
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否	4,790	2,612.6		2,612.6	100.00%	2013/06/30	5,806.71	43,269.48	是	否
项目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9,723.3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60	9,861.45		19,584.84	--	--	5,806.71	53,354.96	--	--
超募资金投向											
7 号厂房建设项目	否	2,200	2,038.97		2,038.97	100.00%	2012/03/31			不适用	否
钕钴磁体项目	否	2,600	1,788.73		1,586.72	88.71%	2014/03/31	180.97	1,585.6	否	否
热压磁体项目	否	3,800	2,792.77		2,707.45	96.94%	2014/03/31	1,317.46	2,371.58	否	否
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	否	4,000	4,000		4,000.03	100.00%	2014/12/31	543.59	8,309.62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7,272.00	7,272.00		7,272.00	1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5,900.00	25,900.00		25,900.00	100.00%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5,772.00	43,792.47		43,505.17			2,042.02	12,266.8		
合计	--	64,432.00	53,653.92		63,090.01			7,848.73	65,621.7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均已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并于2013年11月通过项目验收。经公司2013年12月6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该两项募投项目的节余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因下游需求变化，公司产品结构调整，下游客户对硬盘用磁体需求减少，而对汽车用磁体需求增加，公司已将“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的设备改造后用于生产汽车用磁体。报告期，“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的扩建产能全用于汽车用磁体生产，因此，“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的效益包含在“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中，未再单独计算。</p> <p>3、“钕钴磁体项目”和“热压磁体项目”于2018年2月建设已实施完成，达到产能目标，部分产品逐步上量生产。由于公司在这两个项目的技术和设备体系上完全是自主研发形成，量产化初期，面临着技术、工艺、设备自动化改造等方面的及市场开拓的问题，产能未完全获得释放，故报告期末未达到预期效益。本报告期“钕钴磁体项目”实现效益180.97万元，“热压磁体项目”实现效益1,317.46万元。</p> <p>4、“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承担，于2014年11月实施完成。报告期，公司以拍卖方式将所持有的该控股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2022年9月29日，园通磁粉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8,309.62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509,973,234.16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435,051,694.89元，其中：2010年使用10,172万元，2011年使用9,341.01万元，2012年使用4,753.55万元，2013年使用851.56万元，2014年使用1,388.45万元，2015年使用817.02万元，2016年使用474.54万元，2017年使用15,428.02万元；2018年使用256.40万元；2019年使用10.00万元；2020年使用12.60万元；2021年未使用超募资金；2022年度未使用超募资金。</p> <p>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前超募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项目情况如下：</p> <p>1、公司钕钴磁体项目于2018年2月实施完成，该项目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2600万元，调整后拟使用超募资金1,788.73万元，但实际支付时用了自有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实际累计投入超募资金1,586.72万元，投入自有资金200.28万元，项目实际投资进度达99.90%。</p> <p>2、公司热压磁体项目于2018年2月实施完成，该项目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3800万元，调整后拟使用超募资金为2,792.77万元，但实际支付时用了自有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实际累计投入超募资金2,707.45万元，投入自有资金65.13万元，项目实际投资进度达99.82%。</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1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6,849,797.5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一、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驱动器磁体扩建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已于2013年11月建设完成，达到预期建设目标，两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共计9,723.39万元。										

	<p>上述两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p> <p>1、公司原计划采用的进口设备改用了国产设备和自主改造设备来达到进口设备的效能，由此减少了对进口设备的采购，设备采购单价大大降低，从而大大地节约了设备投入。</p> <p>2、公司对设备不断地自主改造，设备效率不断提高，部分设备实际购进的数量比原计划减少；同时，对部分工序通过工艺改进，采用了性价比较高的自制设备，由此节约了一定的设备投入。</p> <p>3、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各分项之间的投入进行合理的调整，做到最佳匹配，避免了浪费。</p> <p>4、设备的安装调试均由公司内部人员完成，节约了设备的安装调试费。</p> <p>二、公司超募资金项目“钕钴磁体项目”节余资金 811.27 万元，主要是设备投入节余；“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节余资金 1,003.36 万元，主要是铺底流动资金使用了自有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已存放在专户。对于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将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发展战略使用，主要方向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产业。</p> <p>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已用于定期存款管理的闲置超募资金到期后继续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16,5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购买事宜，授权有效期一年。</p> <p>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将超募资金 16,500 万元存放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成都新都支行进行定期存款管理，为期一年。</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李平	公司所持“乐山银河园通有限公司”88.5%股权	2022年8月2日	707.97	103.87	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发展规划布局	0.61%	第一次拍卖价不低于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884.96万元;如第一次拍卖流拍,则以不低于标的股权资产评估价值的80%,即人民币707.97万元进行第二次拍卖。	否	无	是	是	2022年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46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稀土永磁材料、稀土永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有关技术咨询服务等	300,000,000.00	312,120,219.5	284,417,251.63	291,034,252.10	9,041,174.02	8,801,31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公开拍卖方式转让了所持“乐山银河园通磁粉股份有限公司”88.5%的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发展规划布局，对公司合并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参股公司，有全资子公司一家。

全资子公司：“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3 亿元，主营稀土永磁材料、稀土永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有关技术咨询服务等。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1、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报告期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包括：粘结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磁性材料行业中的稀土永磁体元部件制造行业。

公司从 1993 年开始，一直专业从事新一代稀土永磁体——粘结钕铁硼（Bonded NdFeB）稀土磁体元件及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在粘结钕铁硼磁体业务在行业内具有较大领先优势。

2、主要产品及竞争对手情况

（1）粘结钕铁硼磁体

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为粘结钕铁硼磁体，包括：汽车微电机磁体、智能家电用磁体、节能电机用磁体、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磁体、步进电机用磁体以及各类永磁无刷直流电机转子组件等磁体零部件。

公司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制造技术难度较大，质量管理和客户认证要求极其严格，因此进入门槛较高，属粘结钕铁硼磁体的高端应用市场。公司是同行业中较早进入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的企业，多年来，公司通过与汽车专用电机厂商合作，不断地开拓及发展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市场空间，快速推进新产品开发和量产进程，在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的竞争力不断提升。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中的智能家电、节能电机、办公自动化及工厂自动化用磁体等属公司优势产品，这些产品的竞争主要在国内厂家之间展开。公司在这些产品上具有较明显的质量和成本竞争优势，在这些

产品领域，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乔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海美格磁石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东莞海天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硬盘驱动器用粘结钕铁硼磁体因其制造技术要求高、难度大、客户认证要求高，截至报告期末，全球硬盘驱动器磁体批量生产的企业仍然只有三家：上海三环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原上海爱普生磁性器件有限公司）、日本大同电子公司和银河磁体。

（2）钕钴磁体

钕钴（SmCo）永磁体是20世纪60年代发展起来的一种磁性功能材料，具有很高的磁性能、优良的温度特性及耐腐蚀性，在军事装备、航空航天、自动化控制、汽车、通讯、传感器、石油工业、仪器仪表等行业得以广泛应用，随着国家保护稀土资源政策的逐渐落实，钕钴磁体的应用市场将不断扩大。

钕钴磁体的主要竞争对手：杭州永磁磁业有限公司、宁波宁港永磁材料有限公司、宁波科星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西南应用磁学研究所等。

（3）热压磁体

热压钕铁硼磁体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范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可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动工具、数控机床、机器人、高铁/地铁和高效节能电机等领域，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未来发展空间巨大。热压钕铁硼磁体和烧结钕铁硼磁体同属高性能钕铁硼磁体在生产工艺上的细分，热压钕铁硼磁体通过使用热挤压、热变形等不同的生产工艺来提高产品磁性能，与烧结钕铁硼磁体相比在原材料上具有成本优势，以及在热稳定性、耐腐蚀性和稀土原料利用率、成品率等方面都有较大优势，市场前景广阔。

原先热压钕铁硼磁体全球只有日本大同电子能够工业化大批量生产，我公司该产品的工业化批量生产的能力已得到市场的认可。

3、行业发展现状及变化趋势

稀土永磁材料行业一直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历次被列入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重点发展的行业。

稀土功能材料是发展我国科学技术、抢占世界高科技至高点的重要领域。稀土永磁体具有高效节能的优点，广泛应用于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领域，随着全球对低碳和绿色经济发展的重视，从长远来看，稀土永磁体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由于稀土是国家战略资源，国家对稀土行业的相关政策对稀土价格影响较大，稀土价格的波动对下游需求带来影响。2020年5月至2022年3月，稀土价格暴涨，其中，镨钕金属价格暴涨近四倍，虽随后回落，但价格仍维持在2020年初的2倍以上。稀土价格高位，磁体生产厂家成本转移压力巨大，给下游市场需求的增长带来较大压力。

受全球经济增速、稀土价格波动、行业政策、下游产品更新换代及结构调整的影响，公司主营粘结钕铁硼磁体可能面临的发展趋势为：

（1）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需求仍有一定增长空间

随着汽车电子自动化程度、节能环保要求的提高和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汽车电机中需用到的磁体数量增加。

粘结钕铁硼磁体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微电机和传感器中，每辆中高档、豪华轿车使用微特电机 50~80 个，有的甚至多达 100 多个。如汽车座椅电机、天窗电机、冷却风扇电机、水泵、油泵、传感器、车载 CD 或车载硬盘等，随着汽车向舒适化、节能化、自动化及智能化发展，汽车电机中用到的粘结钕铁硼磁体将保持增加。

公司汽车用磁体销售收入除 2020 年同比略有下降外，近十余年保持了持续增长，近两年，销售收入持续创新高。

（2）智能化、自动化控制及高效节能电机领域用磁体需求将增加

粘结钕铁硼磁体因具有高效节能的优点，在智能化或自动化控制电机、节能空调电机、泵类电机、电动工具、节能家电、智能机器人等高效节能电机的应用需求将增加。

报告期，公司上述领域用磁体销售收入保持了增加。

4、公司的主要行业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行粘结钕铁硼磁体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厂家，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具有较大的领先优势，公司通过实施钕钴磁体、热压磁体和注塑磁体等项目，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品种，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公司的行业优势主要如下：

（1）丰富的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品种丰富，公司目前产品包括粘结钕铁硼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钕钴磁体和注塑磁体。公司主营的粘结钕铁硼磁体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表现在：产品种类、件数在同行业中最多；汽车用磁体竞争优势明显；硬盘用磁体具备与国外企业竞争的优势；大型、异型磁体、磁体组件在国内外均具有绝对的优势。公司钕钴磁体、热压磁体和注塑磁体也具备规模生产能力，能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

（2）自主研发的技术和设备优势

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公司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不仅形成了成熟完善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专有工艺体系、专有生产设备体系，还拥有一系列混料、成型、无尘复合涂层、复合注塑、充磁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形成了一系列与粘结钕铁硼磁体生产相配套的模具、辅具、量具、工装夹具的设计及制造技术、磁体组件配套件的加工技术、磁体组件的组装工艺和技术。这些技术一方面形成公司专利技术，另一方面作为公司非专利技术已全面应用在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各个生产环节。公司通过对现有生产设备持续进行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升级，生产效率和质量不断提升。

在钕钴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和注塑磁体领域：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和设备改进，钕钴磁体和热压磁体批量生产工艺和设备体系不断完善，批量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通过自主研发产品生产工艺和设备体系，

注塑磁体已具备规模生产的能力。

（3）高效率带来的成本优势

公司对生产设备根据生产需要不断改造升级，逐步对不同工序实现半自动化或自动化生产。个性化高效率的生产不仅满足了不同客户的个性化生产需求，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而且降低了产品成本。

（4）优质客户群带来的品牌优势

公司具有近三十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历史，针对产品个性化研制的特点，公司坚持以“品质更满意，成本更低、交付更准时、服务更周到”为公司质量方针，并持续改进，为客户提供性价比较高的产品和服务。由此形成了稳定、优质的客户群，如Nidec、Panasonic、Minebea、SONY、BOSCH、Brose、Wilo、JE、Black&Decker、LG、Samsung等国际知名品牌公司及瑞声科技、江苏雷利、鸣志电器、大洋电机、大叶园林、兆威机电、新界泵业、万至达、唯真等国内知名企业。“银河磁体”已成为这些客户心中的知名品牌。

5、公司的主要行业困难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钕、镨钕、钐等稀土金属，由于国家对稀土行业的整合，稀土供应相对垄断。公司没有稀土资源，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受稀土价格波动的影响，稀土价格大幅上涨并长期高位，原材料成本较高、成本转移困难、下游需求不振、行业竞争加剧、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

6、公司行业地位的变动趋势

公司在粘结钕铁硼磁体业务在行业内具有较大领先优势。报告期，公司热压磁体批量生产能力大幅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银磁材料”各项业务快速推进，产能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得到稳固。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稳步实施持续、健康的发展战略：即以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及其部件产业为核心主业，不断的自主创新、自主研发技术和装备体系，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和精细管理，确保公司成为全球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领域内具有较大领先优势的供应商，并拓展与主业相关的业务。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模式和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战略推进情况

报告期，公司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一步优化了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改善了资产结构。

报告期，公司大力推进全资子公司“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了注塑磁体和高性价比原材料的研发水平，扩大了其产能。

3、2023 年战略发展推进计划

(1) 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计划

继续开发汽车电机和高效节能电机用磁体、钕钴磁体、热压磁体和注塑磁体新产品；推进高性价比原材料、注塑磁体及其原料的研发；持续开展低成本热压磁体相关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改造工作，降低热压磁体成本、提升热压磁体的量产化能力。

(2) 产能扩张、资产收购等重大投资计划

全面推进全资子公司“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扩大产能；着手银磁材料二期工程建设前期规划事宜。

(3) 投资者回报安排

按照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科学地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三) 经营计划

1、2022 年度经营计划进展回顾

(1) 经营业绩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2,117,310.1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21%；实现利润总额 194,345,940.0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3.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453,674.3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51%。

(2)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进展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等相关内容。

2、2023 年经营计划

(1) 客户及市场开拓计划

通过各种销售渠道开发新客户，更多拜访客户；进一步提升销售人员的素质、提升与客户交流沟通的效率和效果。继续开拓汽车电机、泵类电机、电动工具、智能机器人、节能家电、安防监控设备和各类高效节能电机用粘结磁体市场；大力开拓热压磁体、钕钴磁体、注塑磁体市场。力争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

(2) 研发提升计划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和新工艺、新配方。持续改进热压磁体的量产化工艺和对自制设备进行自动化改造，提升其效率和产能。推进注塑磁体自动化生产，提升注塑磁体的量产能力。

(3) 成本控制计划

加强对原材料的管控，改进原材料配方，提升原材料的性价比。持续推进设备自动化及智能化改造，

提高产品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4) 人才发展计划

保持公司生产和业务发展所需人员，通过培训、技术交流、师傅传带等方式培训或培养进一步提升各层次人员的业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及各职能人员的管理水平；加强领导干部对下属成长的责任心；对新进员工加强新业务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尽快满足生产需要。

(5) 项目推进计划

积极推进全资子公司“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建设，为其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提供支持，着手银磁材料二期工程建设前期规划事宜。

3、在建投资项目及资金来源、使用情况

公司在建项目为全资子公司“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的建设工作：公司将以自有资金30,000万元建设全资子公司，从事稀土永磁材料及其它新型材料、稀土永磁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资金26,000万元。

(四) 公司未来经营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磁粉中需要用到钕、镨钕金属等稀土金属及稀土合金，稀土价格的波动会引起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公司业绩。为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密切结合生产所需，加强原材料管控；加大研发投入，自主研发高性价比原材料；与客户反复交流沟通，协商产品定价。

2、下游应用市场的产品结构调整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产品结构调整是公司长期面临的客观现实。对此，公司采取的对策是：提前把握市场动态，密切结合下游市场需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开发为重点，持续做好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工作，积极应对产品结构变化。

3、汇率波动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公司产品大量出口，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对此，公司通过加强与供应商和客户沟通协商，部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以人民币结算以减少因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同时加强公司外币结算管理，尽可能减少汇兑损失。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开展各项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实现了生产经营管理的规范性和监督管理的有效性。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使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表决权，参与公司决策；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每年进行现金分红，积极回报股东。

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为股东行使决策权提供了便利；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分配预案公开透明，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确保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董事会人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的职责及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董事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充分讨论、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发表独立意见，保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监事会通过

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认真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高级管理层、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明确了经理层的工作职责权限、建立了较完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机制和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年薪与绩效考核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对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标准提出意见，再按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有的考核与激励办法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发展现状。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证券时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设立了投资者专线电话，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互动易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形式与投资者交流与沟通，提高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公司、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始终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独立经营。

1、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产品研制、生产、销售等主营业务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独立，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2、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研发体系，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执行以

及业务运行系统，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独立，不存在依赖大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大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制度，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管理规范独立。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设置各职能部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相关制度，公司“三会”、经理层及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各司其职。公司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各机构完全独立运作。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号，取得了税务机关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书，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96%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 4 月 23 日	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19）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95%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01 日	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2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	性	年	任期起始日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	本期减持	其他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
----	----	----	---	---	-------	------	-------	-----	------	----	-------	------

		状态	别	龄	期	日期	(股)	持股份 数量 (股)	股份数量 (股)	增减 变动 (股)	(股)	变动的原 因
戴 炎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101,815,862		-3,200,000		98,615,862	个人资金 需求安排
唐步云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69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吴志坚	董事、总经 理	现任	男	58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10,522,318				10,522,318	
张 燕	董事	现任	女	68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12,057,318				12,057,318	
何金洲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57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1,911,464				1,911,464	
朱魁文	董事会秘 书、董事、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6	2013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郭辉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3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王仁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9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傅 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9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罗 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22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刘志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1	2019年05 月31日	2022年05 月31日						
代华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1	2013年05 月31日	2025年05 月31日						
唐建英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0年06 月01日	2025年05 月31日						
毛荣华	监事	现任	男	48	2021年07 月22日	2025年05 月31日						
合计	--	--	--	--	--	--	126,306,962	0	-3,200,000	0	123,106,96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2022年5月31日，公司独立董事刘志强因任期届满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志强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5月31日	任期届满离任
罗 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31日	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公司共有9名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

1) 戴炎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材料学本科专业，1991年取得材料工程硕士学位。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研究、开发及生产管理工作，曾获成都市劳动模范、四川省劳动模范、成都市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2) 唐步云先生：195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75年毕业于四川省商业学校，1982年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政教系，法学学士，本科学历。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3) 吴志坚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材料学专业，本科学历。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批量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工作，曾获成都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4) 张燕女士：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75年毕业于四川省商业学校，1985年毕业于四川省电大，本科学历。历任四川省食品工业经贸公司经理、成都成华交通物资公司经理，曾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5) 何金洲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1991年获得四川大学材料学硕士学位。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批量生产工艺、设备的研究、开发工作，曾获成都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6) 朱魁文先生：196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1年四川大学计算机系毕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工程师；具有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并取得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1年7月至1996年5月在成都晚报社工作；1996年6月至2000年2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工作；2000年3月至2010年12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工作；现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7) 王仁平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学博士、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财政部企业

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1997年-1998年在四川会计师事务所工作；1999年-2009年在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9年至今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参加了独立董事培训，现任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苏克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泸州老窖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从2019年5月31日开始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8) 傅江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大学法律系刑法专业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历任四川省经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东方大地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四川大学法学院实践教学中心主任。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现任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从2019年5月31日开始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9) 罗珉先生：195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退休前为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1972年在成都冶金实验厂参加工作，1978年考入四川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工业经济专业。1982年从四川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工业经济专业毕业留校任教，主要从事企业管理领域的研究与教学。1987年评为讲师，1991年破格晋升为副教授，1995年破格晋升为教授。历任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企业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西南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副处长、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西南财经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所长。1995年被评为四川省优秀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罗珉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成都新筑路桥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曾于2013年5月31日至2019年5月31日曾任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2) 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毛荣华、唐建英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代华进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委任。3名监事均为中国国籍，均不具有境外居留权。

1) 代华进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1年计算机应用专业毕业，2009年4月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MBA结业。1998年就职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质控部部长，现任公司技术部部长，从2013年5月31日开始任公司监事，自2021年7月22日起任监事会主席，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2) 唐建英女士：监事，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四川省泸州市财经校会计专业，1997年毕业于广州中山大学财会专业函授班，大专学历。现就职于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从2001年起历任公司监事，本届任期从2019年5月31日至2022年5月31日。

3) 毛荣华先生：监事，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西安工业学院机制工艺及设备专业，大学本科，学士学位。2003至今职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销售员、销售部课长，现任公司销售部部长，2021年7月22日起任公司监事，本届任期从2022年5月31日至2025

年5月31日。

(3) 高级管理人员

- 1) 吴志坚先生：总经理（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 2) 何金洲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 3) 朱魁文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4) 郭辉勇先生：副总经理。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2009年4月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MBA结业。2000年5月进入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综合部部长，自2007年6月起至2021年7月22日，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行政部部长。2021年8月24日，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5月31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步云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3年07月10日		是
张燕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1993年07月10日		是
唐建英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	1997年11月2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炎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3月2日		否
郭辉勇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8月24日		否
代华进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8月24日		否
吴志坚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3月2日		否
何金洲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3月2日		否
朱魁文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7年3月2日		否
王仁平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2024年7月	是
王仁平	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委派外部董事	2021年12月		是
王仁平	泸州老窖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23年1月		是
王仁平	四川苏克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是
傅江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23日	2023年6月	是
傅江	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1998年6月		是
罗珉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16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决策程序、薪酬调整程序等进行了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对其薪酬标准提出意见，再按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根据 2021 年 4 月 22 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调整方案》规定发放，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戴 炎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105.88	
唐步云	副董事长	男	69	现任	45.55	是
吴志坚	董事、总经理	男	58	现任	95.27	
张 燕	董事	女	68	现任	25.03	是
何金洲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86.34	
朱魁文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56	现任	81.12	
郭辉勇	副总经理、行政部部长	男	54	现任	61.12	
代华进	监事会主席、技术部部长	男	51	现任	40.62	
唐建英	监事	女	51	现任	7.95	是
毛荣华	监事、销售部部长	男	48	现任	40.84	
王仁平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9.36	
傅 江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9.36	
罗 珉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4.86	
刘志强	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4.49	
合计	--	--	--	--	617.79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3月28日	2022年03月30日	审议通过了 15 项议案：《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高管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14日	2022年04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26日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31 日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了 9 项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14 日	2022 年 07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3 日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成立技术开发中心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戴 炎	7	7	0	0	0	否	2
唐步云	7	7	0	0	0	否	2
吴志坚	7	7	0	0	0	否	2
张 燕	7	6	0	1	0	否	2
何金洲	7	6	1	0	0	否	2
朱魁文	7	7	0	0	0	否	2
王仁平	7	5	2	0	0	否	2
傅 江	7	5	2	0	0	否	2
刘志强	3	0	3	0	0	否	1
罗 珉	4	3	1	0	0	否	1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开展工作，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议案，充分利用自己的专长，对专项事件提出建议和意见，高度关注公司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为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献计献策。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均积极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	异议事项具体
-------	------	------	------	------	----------	----------	--------

		次数		建议	况	情况	
审计委员会	王仁平、傅江、何金洲	6	2022 年 1 月 27 日	1、审阅《关于公司财务部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审议《审计室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固定资产盘点报告》、《审计室 2021 年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2 月 18 日	1、审阅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审议公司审计室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2021 年度理财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3 月 15 日	1、会议再次审阅了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2、审议《关于对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核说明》。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4 月 24 日	审议《审计室关于公司财务部编制的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关于人事与薪酬的专项审计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理财产品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室 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8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2 年半年度理财产品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乐山园通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审计室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审计》、《2022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理财资金情况专项报告》、《关于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工程竣工结算的专项审计报告》、《2022 年关于进出口业务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室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傅江、王仁平、张燕	2	2022 年 4 月 18 日	1、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 2、讨论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宜。	同意将董 事候选人	无	无

					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5 月 31 日	审议《关于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强、王仁平、吴志坚	1	2022 年 3 月 15 日	1、审阅公司提交的《2021 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高管、董事的工作评价》。 2、讨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调整事项。 3、审议《董事、监事、高管薪酬调整方案》。	同意议案	无	无

十、监事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5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59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308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9
管理人员	52
其他	33
合计	1,3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2
大专及本科	285
中专及以下	1,068
合计	1,385

2、薪酬政策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决策程序、薪酬调整程序等进行了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对其薪酬标准提出意见，再按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员工薪酬政策：由公司人事部负责制定和修订，由公司总经理

会议讨论通过后实施，按月发放。

3、培训计划

(1) 公司员工培训：由人事部总负责公司员工培训，每年 12 月份，公司人事部向各部门下发下年度《培训需求调查表》，并据此拟定《公司级年度计划》和《部门级年度培训计划》，由公司和各部门按年度计划内容实施培训。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除需按照公司人事部的培训计划执行外，还需参加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要求或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安排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现金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并严格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的规定。

(二) 报告期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实施了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现金分红方案的提出和决策情况

(1) 2022年3月28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相关文件已于2022年3月30日进行了公告。

(2) 2022年4月22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报告期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的实施情况

2022年6月8日，公司公布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年6月15日，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4.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23,146,36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29,258,544.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29,258,544.00
可分配利润 (元)	400,783,724.52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23年3月28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p> <p>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323,146,36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9,258,544.00 元 (含税), 不送转股。</p> <p>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 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原则实施分配。本预案须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实施, 随着法律法规和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及规模的扩大, 公司对现有制度进行修改, 对现有流程进行优化, 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保证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发展水平相适应, 不断提高新形势和新的发展阶段企业内部控制的全面性、有效性。

报告期,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 确保了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202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内部控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购买子公司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通过委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现了对子公司的治理监控，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对口部门进行指导及监督，全资子公司根据需要制定符合其生产经营的相关制度，并遵守公司的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定性标准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存在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主要指标做出超过 10%以上的修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执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持续经营收到挑战；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3%	营业收入总额的1%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3%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1%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 \geq 利润总额的10%	利润总额的5% \leq 损失 $<$ 利润总额的10%	损失 $<$ 利润总额的5%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10%	利润总额的5%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10%	错报 $<$ 利润总额的5%						

	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对总资产的影响	错报 \geq 总资产的3%	总资产的1% \leq 错报 $<$ 总资产的3%	错报 $<$ 总资产的1%	重大负面影响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大负面影响
	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对净资产的影响	错报 \geq 净资产的5%	净资产的1% \leq 错报 $<$ 净资产的5%	错报 $<$ 净资产的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p> <p>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一、重大环境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发生。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大力推进生产设备节能化改造，节约了能耗；公司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改善作业环境，减少了污染物排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承担对股东及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协调股东、公司、员工、社会各方利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坚持与利益相关方的互利共赢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报告期公司社会责任履行情况主要如下：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规范运作，确保股东行使权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同时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022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所有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为广大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提供方便，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认真履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平披露信息，平等对待股东

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广大股东能够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确保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披露信息。

3、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将信息披露、投资者接待的工作流程，挂于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并在公司网站开设投资者关系管理专版，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询；在法律法规禁止的时间窗口外，积极接待投资者来访。

2022 年，公司召开年报网上业绩说明会 1 次，参加四川辖区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1 次；网上回复投资者提问 122 条；及时接听回复投资者电话；及时更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相关内容，较好地维护了与投资者的关系。

4、科学合理分配利润，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历来注重投资者的回报，制定了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科学合理地分配利润，积极回报股东。公司自2010年上市以来，每年均实施现金分红，已累计实施现金分红金额10.87亿元。

5、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公司在确保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外，将闲置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主要用于银行定期存款管理，其次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发展需要的同时增加了公司收益，实现了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持续发展，长久永存”的经营理念，对企业之间的竞争最终是人才的竞争有着深刻的认识，因此，公司非常重视职工权益保护，并在企业内部持续开展职工权益保护活动。

1、合法用工，保护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用工，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对公司员工招聘、劳动合同签订、员工培训、员工激励和休假等进行了规定，依法为员工购买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大病保险等保险，并为员工办理工会互助险、意外险等业务，切实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对新招聘的员工进行了相关培训，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购买相关保险，做到了规范合法用工。

2、健全的培训体系，促进员工能力提升

公司建立健全了行之有效的员工培训体系，根据岗位需要和员工需求制定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质量管理知识培训、安全技术知识培训、操作技能培训、环境物质知识培训、法律法规培训、特殊岗位培训等；培训形式多样，包括现场或网络培训、专题讨论、师傅传带、技术交流、员工自学等。

2022 年，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的培训需求，分别对相关人员进行相应的岗位知识培训或技能培训，全年共开展了 925 次培训课程，培训时数共计 6922.82 人·小时。

3、抓安全生产，确保员工生命安全

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公司安全管理，公司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落实到各单位，各单位负责人为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并设立有全年安全事故奖罚制度，确保了公司安全生产落到实处，有效地保障了员工生命和公司财产安全。

报告期，公司开展了安全知识讲座、培训，进行了消防演练等活动，有效地提升了员工的安全意识。

4、多种措施并用，关爱员工身体健康

(1) 安全防护：公司从生产设计出发，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从根本上减少安全隐患；同时，公司对不同岗位进行了劳动防护需求识别，根据不同岗位的特殊性给员工配备防护用品。

(2) 健康体检：公司对特殊岗位人员组织定期体检，及时发现职业禁忌，2022 年公司人事部组织安排了 108 名员工参加职业健康体检；公司对在职员工组织定期健康体检，让员工及时发现健康隐患，2022 年公司人事部组织安排了 422 名员工参加健康体检。

(3) 生活关爱：公司为员工配备了血压仪、血糖仪、体重称及各种健身器材，方便员工了解自身身体状况和锻炼身体；对肥胖员工实施减肥有奖活动，提高了员工关爱自己身体的积极性。

5、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升员工归属感

公司设有阅览室，为员工提供报纸、杂志几十余种供员工在工作之余阅读；公司设有娱乐室，为员工提供电视、台球、围棋、象棋等，供员工休闲娱乐；公司设有健身室，配备了各种健身器材，方便员工锻炼身体；公司设有《银河之声》内部刊物，供员工发表言论，表达心声，2022 年人事部共收到员工投稿 53 篇，全年 3 期共发表员工文章 47 篇。

(三)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生产管理流程、品质控制体系以及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能够确保原材料供应、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质量，保护客户利益和促进供应商的协调发展。

1、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坚持以“品质更满意，成本更低、交付更准时、服务更周到”为公司质量方针，并通过持续改进，为客户提供性价比较高的产品和服务，使公司拥有了稳定、优质的客户群。

2022 年，公司销售人员通过网络、通讯等方式与客户反复交流沟通，并不断提升自己的业务素质，提高沟通的有效性，较好地维护了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2、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切实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关系管理体系，坚持公平、公正的供应商选择机制，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友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行之有效的采购管理制度，对物料的采购过程进行规范化管理，对物料的请购、验收、使用及意见反馈均进行严格管理，一方面确保了物料的质量，另一方面可以及时向供应商反馈物料的质量情况，并通过对供应商进行定期评价，促进与供应商的协调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以“低碳发展、预防污染、反对浪费、全程环保。遵守环保法规和对相关方的承诺，持续改进以降低环境负荷”为环境方针，不断提升公司各级人员环境保护意识，努力实现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的环保。

1、体系保障

公司 2003 年 5 月首次通过日本 SONY 公司的绿色伙伴（GREEN PARTNER）环境认证，此后通过了日本 SONY 环境体系多次重新认证；2014 年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环境管理体系；2017 年公司取得 GB/T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提升环保意识、促进低碳发展

公司通过积极开展环境保护相关知识培训，提升各级人员的环保意识；并对公司生产节环进行评估，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优化，避免或减少了废料或污染物；对部分产品不可避免产生的废料废渣，采取回收再利用；对现有设备实施节能化改造，进一步降低了能耗。

3、推进下游产业的节能降耗

公司主营稀土永磁体具有磁性能高、体积小、效率高的特点，可以降低电机能耗、提高电机效率，被广泛用于各种节能环保领域，如节能家电、新能源汽车、电动工具、办公自动化和工厂自动化设备等多种领域，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开发产品新应用领域，推动下游产业的节能降耗。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公司积极开展社会公益事业，解决残疾人就业；在公司开展扶贫帮困活动。

2、公司做强做大的同时，一方面为社会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促进了一方社会稳定；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纳税、回馈社会。2022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年净增员工200余人；2022年公司共实际缴纳各项税款4,661.65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扶贫帮困活动主要包括：解决残疾人就业、给公司生活困难的员工就餐补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p>2010年5月31日,公司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和何金洲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银河磁体的生产经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银河磁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银河磁体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进行投资。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银河磁体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同时,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也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银河磁体的生产经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银河磁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银河磁体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进行投资。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意承担因此给银河磁体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2010年05月31日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董事唐步云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p>公司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和何金洲在2010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同时承诺:本人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25%。自本人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p>公司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10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同时承诺:本公司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p>	2010年05月31日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管期间	至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唐步云先生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公司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 25%。自唐步云先生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p>公司董事唐步云在 2010 年 5 月 31 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承诺：本人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本人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 25%。自本人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董事唐步云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它	<p>2010 年 8 月，公司发行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何金洲、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银河磁体因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之日前的事由，因未足额、按时为公司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以罚金、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本声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持有银河磁体的股份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银河磁体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p> <p>201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发行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何金洲、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银河磁体因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之日前的事由，因未足额、按时为公司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或司法机关处以罚金、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本声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持有银河磁体的股份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银河磁体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p>	2010 年 08 月 18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88.5%的股权。2022 年 8 月 2 日，自然人李平先生以人民币 7,079,700.00 元竞拍成功。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李平先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7,079,700.00 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园通磁粉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从而丧失对其控制权，故自丧失控制权日起园通磁粉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兰、唐方模、苟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完成了所持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并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及时进行了披露。该事项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202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4 日及 9 月 28 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2022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完成过户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所持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其董监高人员不再由公司人员兼任。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480,220	29.55%	0	0	0	-750,000	-750,000	94,730,220	29.3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5,480,220	29.55%	0	0	0	-750,000	-750,000	94,730,220	29.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5,480,220	29.55%	0	0	0	-750,000	-750,000	94,730,220	29.3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666,140	70.45%	0	0	0	750,000	750,000	228,416,140	70.68%
1、人民币普通股	227,666,140	70.45%	0	0	0	750,000	750,000	228,416,140	70.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23,146,360	100.00%	0	0	0	0	0	323,146,3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戴炎	76,361,896	0	0	76,361,896	担任董事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锁。
何金洲	1,433,598		0	1,433,598	担任董事、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锁。
张燕	9,042,988	0	0	9,042,988	担任董事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锁。
吴志坚	8,641,738	750,000	0	7,891,738	担任董事、高管锁定，本期解除限售股增加是因上年减持了股份，本年初股份基数变小影响所致。	任职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解锁。
合计	95,480,220	750,000	0	94,730,2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8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9%	99,504,445			99,504,445			
戴炎	境内自然人	30.52%	98,615,862	-3,200,000	76,361,896	22,253,966			
张燕	境内自然人	3.73%	12,057,318		9,042,988	3,014,330			
吴志坚	境内自然人	3.26%	10,522,318		7,891,738	2,630,580			
何金洲	境内自然人	0.59%	1,911,464		1,433,598	477,8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550,100	128,100	0	550,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3%	412,751	-213,900	0	412,751			

张相立	境内自然人	0.12%	384,300	4,500	0	384,300		
周志强	境内自然人	0.11%	339,600	339,600	0	339,600		
何越赋	境内自然人	0.10%	330,000	330,000	0.00	3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唐步云和张燕分别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6%、20%的股份，除此，公司未收到有表明其余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任何证据。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没有收到关于上述股东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证据。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9,504,445	人民币普通股	99,504,445					
戴炎	22,253,966	人民币普通股	22,253,966					
张燕	3,014,330	人民币普通股	3,014,330					
吴志坚	2,630,580	人民币普通股	2,630,5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100					
何金洲	477,866	人民币普通股	477,8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2,751	人民币普通股	412,751					
张相立	38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300					
周志强	3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600					
何越赋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同。 2、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唐步云和张燕分别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6%、20%的股份。除此，公司未收到有表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任何证据。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单个股东控制的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30.79%的股份；第二大股东为自然人戴炎，其持有公司 30.52%的股份；公司前两大股东持股比例比较接近，均未超过 50%，且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30.79%的股份；第二大股东为自然人戴炎，其持有公司 30.52%的股份。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及其家人合计持有该公司 90%的股份，即间接持有公司 27.71%的股份；同时，唐步云妻子张燕直接持有公司 3.73%股份，即唐步云及其家人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 31.44%的股份，未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0%，与第一大股东非常接近，也不能决定股东大会的最终决策，因此，无法确定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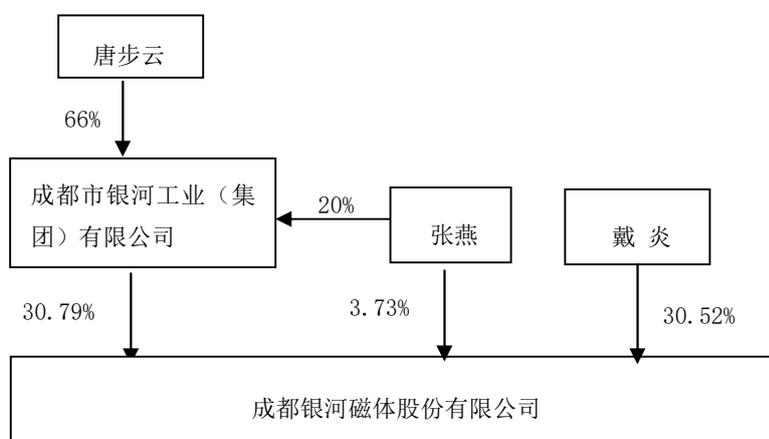
自然人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炎	中国	否
唐步云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炎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唐步云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唐步云	1993 年 07 月 10 日	1000 万元	实业、工业项目投资、开发、管理。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债券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3）第 00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兰、唐方模、苟警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磁体”）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磁体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河磁体，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为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28.收入”，“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2 年度，银河磁体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99,211.7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即产品销售收入）98,595.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9.38%；</p> <p>银河磁体对于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产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由于银河磁体和部分外销客户约定的产品控制权转移时点不同，对产品控制权转移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加之收入确认是否准</p>	<p>1、我们了解与测试了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包括：查阅银河磁体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并检查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等与交易价格、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关键条款，评估了收入确认依据与时点的合理性。</p> <p>2、我们检查了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记录，包括：境外销售的报关出口单据、期末客户尚未领用仍委托物流代储商品确认单、内销客户的对账确认单等证据，验证了收入的真实性及账户分类的准确</p>

<p>确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故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予以关注。</p>	<p>性。</p> <p>3、我们对重要内销客户的收入实施了函证程序，验证了内销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4、我们核对了外销发货与海关报关数据，取得了期末外销客户尚未领用仍委托物流代储的商品确认单，并对期末外销客户委托物流代储的商品数量实施了函证程序，结合对外销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的函证程序，验证了外销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5、我们对销售收入实施了分析性复核，包括与同期比较、分产品类别比较等，分析了收入确认金额的合理性。</p> <p>6、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了截止测试，验证了收入被准确的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我们关注了营业收入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银河磁体管理层对营业收入作出的认定。</p>
--	--

四、其他信息

银河磁体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银河磁体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河磁体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银河磁体、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河磁体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河磁体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河磁体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银河磁体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方模

中国注册会计师：苟警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100,219.48	608,733,308.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462,908.22	51,565,548.84
应收账款	255,484,131.44	235,413,436.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199,880.91	19,677,033.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93,800.51	1,087,028.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887,792.35	208,644,585.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69.24	8,173,870.85
流动资产合计	1,164,443,602.15	1,133,294,81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9,549,516.00	310,779,392.6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750,260.32	22,923,372.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72,303.65	4,393,68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48,940.08	12,425,68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621,020.05	350,522,132.96
资产总计	1,517,064,622.20	1,483,816,944.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5,12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263,521.43	60,115,578.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57,100.43	2,959,02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853,370.46	15,757,528.92
应交税费	7,741,946.52	7,910,026.26
其他应付款	7,688,878.54	9,179,453.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4,799.48	599,723.11
流动负债合计	110,539,616.86	98,926,456.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44,723.92	2,076,74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165.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6,889.65	2,076,746.77
负债合计	116,706,506.51	101,003,203.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3,146,360.00	323,146,3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6,202,753.84	496,202,753.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9,435,821.85	393,398,00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358,115.69	1,374,320,303.30
少数股东权益		8,493,437.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358,115.69	1,382,813,74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7,064,622.20	1,483,816,944.40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晓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9,597,628.43	587,066,34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457,687.29	45,318,211.32
应收账款	244,793,201.45	232,613,693.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62,337.80	3,082,657.66
其他应收款	1,098,160.37	981,649.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3,347,079.85	138,552,85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78,949.88
流动资产合计	1,070,256,095.19	1,009,694,362.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007,863.63	146,685,541.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88,810.90	13,691,250.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6,343.35	2,109,29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92,433.89	1,707,686.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305,451.77	464,193,776.51
资产总计	1,495,561,546.96	1,473,888,138.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5,125.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871,033.88	101,558,152.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79,131.86	2,884,274.99
应付职工薪酬	21,588,601.68	13,648,497.87
应交税费	5,316,329.42	5,359,845.68
其他应付款	7,688,878.54	7,833,953.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4,663.57	590,006.15
流动负债合计	109,368,638.95	134,279,85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64,723.92	195,14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165.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86,889.65	195,146.77
负债合计	113,855,528.60	134,475,003.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3,146,360.00	323,146,3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6,202,753.84	496,202,753.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未分配利润	400,783,724.52	358,490,84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1,706,018.36	1,339,413,13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561,546.96	1,473,888,138.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2,117,310.17	861,144,350.80
其中：营业收入	992,117,310.17	861,144,350.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0,408,914.29	637,567,799.59
其中：营业成本	717,586,557.00	566,658,049.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92,003.44	8,305,977.09
销售费用	7,193,072.45	6,132,912.15
管理费用	44,856,209.69	31,551,755.00
研发费用	49,208,154.58	36,890,072.00
财务费用	-27,327,082.87	-11,970,966.52
其中：利息费用	327,979.13	1,824,710.96
利息收入	18,594,928.61	17,522,679.39
加：其他收益	4,018,185.36	3,945,603.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44.64	1,545,912.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222.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184.06	-4,255,128.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47.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638,789.53	224,470,717.30
加：营业外收入	5,918.05	105,524.34
减：营业外支出	298,767.51	193,351.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345,940.07	224,382,890.32
减：所得税费用	22,201,550.28	27,967,072.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44,389.79	196,415,818.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44,389.79	196,415,818.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453,674.39	193,747,632.66
2.少数股东损益	690,715.40	2,668,185.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144,389.79	196,415,81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453,674.39	193,747,632.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715.40	2,668,185.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0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晓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9,000,049.10	838,144,187.19
减：营业成本	713,967,429.90	595,272,123.85
税金及附加	7,090,563.18	6,720,999.82
销售费用	7,069,601.92	5,716,354.26
管理费用	34,147,747.36	25,009,372.96
研发费用	38,096,870.74	30,179,796.31
财务费用	-27,058,532.65	-11,710,991.00
其中：利息费用	327,979.13	1,824,710.96
利息收入	18,387,872.39	17,209,068.73
加：其他收益	3,393,137.12	3,653,631.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59,150.00	9,545,912.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222.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4,162.44	-3,853,659.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47.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787,741.04	195,960,192.96
加：营业外收入		105,524.34
减：营业外支出	49,232.91	183,665.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738,508.13	195,882,051.45
减：所得税费用	21,029,763.08	23,474,861.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708,745.05	172,407,190.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708,745.05	172,407,190.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7,708,745.05	172,407,190.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8	0.5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2,517,386.10	877,226,105.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09,952.70	5,647,594.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93,699.68	39,778,86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21,038.48	922,652,56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465,828.48	624,193,593.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157,030.88	136,763,86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54,901.00	50,829,20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6,181.72	13,656,49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423,942.08	825,443,16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97,096.40	97,209,40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5,91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648.31	58,334.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14,151.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800.04	101,604,24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33,090.72	77,123,85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33,090.72	77,123,85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0,290.68	24,480,391.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3,82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82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078,812.00	114,141,22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62,950.00	1,0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13.05	3,67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78,825.05	114,144,90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78,825.05	-111,751,07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20	-27,158.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8,006.87	9,911,56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642,383.79	591,730,817.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320,390.66	601,642,383.7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3,981,339.46	859,631,256.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40,150.99	5,647,594.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63,195.22	22,882,22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384,685.67	888,161,07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7,093,922.02	551,786,053.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939,599.79	117,971,241.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95,366.19	38,290,40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7,586.93	12,554,97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3,126,474.93	720,602,67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58,210.74	167,558,39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479,7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179,450.00	9,545,91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16.00	599,88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2,366.00	110,145,80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80,853.64	14,865,198.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80,853.64	154,865,19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1,512.36	-44,719,39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3,82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82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415,862.00	113,101,22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5	3,67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15,875.05	113,104,90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15,875.05	-110,711,07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20	3,74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43,874.25	12,131,669.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975,925.36	567,844,25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819,799.61	579,975,925.3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393,398,009.46		1,374,320,303.30	8,493,437.47	1,382,813,74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393,398,009.46		1,374,320,303.30	8,493,437.47	1,382,813,74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											26,037,812.39		26,037,812.39	-8,493,437.47	17,544,374.92

四、本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419,435,821.85		1,400,358,115.69		1,400,358,115.69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312,751,602.80		1,293,673,896.64	6,865,252.09	1,300,539,14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312,751,602.80		1,293,673,896.64	6,865,252.09	1,300,539,14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46,406.66		80,646,406.66	1,628,185.38	82,274,59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747,632.66		193,747,632.66	2,668,185.38	196,415,81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101,226.00		-113,101,226.00	-1,040,000.00	-114,141,226.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101,226.00		-113,101,226.00	-1,040,000.00	-114,141,226.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400,783,724.52		1,381,706,018.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299,184,877.44		1,280,107,17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299,184,877.44		1,280,107,17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05,964.03		59,305,96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407,190.03		172,407,19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101,226.00		-113,101,22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101,226.00		-113,101,22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3,146,360.00				496,202,753.84			161,573,180.00	358,490,841.47		1,339,413,135.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以下简称“新型材料厂”），由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出资 200 万元（郫县审计事务所于 1993 年 7 月 20 日出具《验资证明》）于 1993 年 7 月设立；1994 年 9 月，股东增资 800 万元（郫县审计事务所于 1994 年 9 月 27 日出具郫审事（1994）验字第 38 号《验资证明》），至此，新型材料厂注册资金变更为 1000 万元。

1998 年 11 月 23 日，银河集团与戴炎、张燕、吴志坚、何金洲共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银河集团将其拥有的新型材料厂 1000 万元 100% 的股权保留 44%，其余 56% 分别转让给戴炎 45%、张燕 5%、吴志坚 5%、何金洲 1%。

2001 年 1 月 19 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2001）24 号文批准，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整体改制，并以发起方式设立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审计后的 2000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30,312,278.56 元，按 1:1 比例折股为 3031 万股，万元取整后的余额 2,278.56 元转为资本公积，股东及其拥有的股份比例不变。

2001 年 8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 3 股，股本增至 3,940.30 万股；2002 年 2 月 20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 3.6 股，股本增至 5,358.808 万股；2003 年 2 月 24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 5 股，股本增至 8,038.212 万股；2004 年 3 月 19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 5 股，股本增至 12,057.318 万股。股东及其拥有的股份比例不变，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银河集团	53,052,199.00	44.00
2	戴炎	54,257,931.00	45.00
3	吴志坚	6,028,659.00	5.00
4	张燕	6,028,659.00	5.00
5	何金洲	1,205,732.00	1.00
	合计	120,573,18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6 号文《关于核准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61,573,180.00 股。

2014 年 3 月 31 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61,573,18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23,146,360.00 股。

2、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即总部地址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

（1）业务性质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要制造、销售永磁合金元件。

（2）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制造、销售永磁合金元件及光机电高新技术服务；经营本公司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原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进口业务与“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79%，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 2023 年 3 月 28 日。

6、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 家，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银磁材料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园通磁粉公司	控股子公司	88.5	88.5

(2) 本期处置的子公司

本期合并范围除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外未发生变化。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9 月转让给李平

合并范围子公司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八、4 及九、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结合本公司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

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含其他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的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2) 金融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对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判断依据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金融资产的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

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和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应收票据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收取的应收票据主要持有至到期收回, 故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 如: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票据;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承兑人为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 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组合 2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和本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本期组合 2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账龄在 1 年以内, 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 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5.00

12、应收账款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 (如: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 根据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子公司款项	客户与本公司的关系	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 考虑历史违约率为 0,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根据最近三年各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为风险特征	账龄段应收账款迁徙至下一账龄段应收账款的迁徙率计算预期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期账龄组合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账龄在 1 年以内，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5.00
1-2 年	账龄 1-2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70%。	30.00
2-3 年	账龄 2-3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40%。	60.00
3 年以上	账龄在 3 年以上；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很小。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1）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减值”处政策描述。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此类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项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根据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账龄组合	未逾期或逾期未超过 30 日,且无其他易获得的前瞻性信息证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未来 12 个月发生违约事件的概率及违约事件发生后整个存续期的折现现金流短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账龄组合	逾期超过 30 日,不超过 90 日,且无其他易获得的前瞻性信息证明已发生减值;或未达逾期标准,但存在其他易获得的前瞻性信息证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事件的概率及违约事件发生后的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款项类别,包括:确认收回无风险的保证金、押金、本公司内部关联方款项等	该类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默认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考虑历史违约率,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均包括为 1 年以内及 1-2 年,且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账龄组合,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按照 1 年以内为 5.00%, 1-2 年 30.00 的%比例计提。

15、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在产品只保留直接材料成本,库存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

库存商品和可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的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如果年末存货有已霉烂变质、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生产中已不再需要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其他足以证明其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况,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合同资产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7、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

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该类投资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

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本节“五、10 金融工具（1）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减值”处政策描述。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

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A. 房屋建筑物				
a. 房屋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b.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B. 专用设备				
a.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11.88—9.50
b.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C.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D.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一年以上(含一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条件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

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 暂停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4)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摊销时还应扣除已经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土地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土地使用期限摊销
特许权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 5 年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 5 年摊销
计算机软件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 5 年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 5 年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	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历史经验分析判断预计使用年限	当预计使用年限短于 10 年时,按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超过 10 年时,按 10 年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转入无形资产。

在报告期内未完成的开发项目，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其研发支出资本化，否则，费用化：

1) 公司研发机构编制的《XX 研发项目建议表》经公司技术总负责人、公司经营负责人签字确认，项目研发既具有技术上的可行，又具有市场的需求；

2) 在立项报告（计划）中，属于产品开发的，具有明确的生产样品的计划，属于工艺改进或再造的，具有明确的工艺相关生产线改进或再造的计划；

3) 在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机构做出了项目研发具有 95%以上把握取得成功的判断，公司管理层做出了项目研发成功后相关产品市场可行性具有 95%以上把握的判断。

在报告期内完成的开发项目，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标准如下：

1) 为市场需求首次进行产品开发的项目，首次获得成功量产前发生的研发支出资本化，于首次获得成功量产时，达到预定用途，确认为无形资产；若研发失败，开发支出费用化。

2) 工艺改进或再造的开发项目，成功试生产出合格产品前发生的研发支出资本化，于成功试生产出合格产品时，达到预定用途，确认为无形资产；若开发失败，开发支出费用化。

3) 在首次量产后续对客户需求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后续研发支出，有足够证据表明能为公司未来经营带来较稳定收益（如，合同约定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研发成果在一年以后不会发生变动），其开发支出资本化，于获得成功量产时，达到预定用途，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费用化。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33、合同负债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费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 12 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确实未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的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不适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还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本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内销产品于发货并经客户向本公司发来收货确认对账函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于报关放行后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少数外销客户约定，客户领用产品时与之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本公司对这类客户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领用时。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分项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会计处理方法：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月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方法：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③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④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在现金流量表的列报

本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

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规范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亏损合同的判断。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同时企业应当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金额、具体列报项目以及确定试运行销售相关成本时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等相关信息。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国内销售：应纳税收入额；出口销售：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	母公司、银磁材料：国内销售：13%，出口销售：征税率 13%、退税率 13%；园通磁粉：国内销售：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和出口退税免抵税额	母公司：7%；子公司：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15%；子公司：15%
土地使用税	占地面积	母公司：6 元/m ² ；子公司：5 元/m ² 、8 元/m ²
房产税	房产原值×70%	1.2%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出口退税免抵税额	母公司：3%;子公司：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出口退税免抵税额	母公司：2%;子公司：2%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银磁材料公司出口销售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文件规定，出口退税率为如下：

文件编号	出口退税品种	退税率	开始执行时间
财税（2019）39号	其他电动机、发电机（组）零件、稀土永磁体	13%	2019年7月1日

(2) 企业所得税

1) 母公司：

2020年12月3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收到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51002161，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母公司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

①2013年4月1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了关于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3）333号），园通磁粉公司主营产品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第一类鼓励类、第九条第5款：“……高品质稀土磁性材料行业”；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标准，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企业所得税率15%。

②2013年4月1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了关于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3）333号），银磁材料公司主营产品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第一类鼓励类、第九条第5款：“……高品质稀土磁性材料行业”；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标准，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企业所得税率15%。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856.74	92,684.71
银行存款	618,031,675.36	605,730,383.77
其他货币资金	3,687.38	2,910,239.64
合计	618,100,219.48	608,733,308.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779,828.82	7,090,924.33

其他说明：

注1：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在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存款利息6,774,141.44元。

注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票据保证金。

注3：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具体详见本节“六、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97,712,474.48	45,276,186.73
商业承兑票据	9,750,433.74	6,289,362.11
合计	107,462,908.22	51,565,548.8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7,981,088.94	100.00%	518,180.72	0.48%	107,462,908.22	52,349,739.77	100.00%	784,190.93	1.50%	51,565,548.84
其中：										
组合 1	97,617,474.48	90.40%			97,617,474.48	36,665,921.16	70.04%			36,665,921.16
组合 2	10,363,614.46	9.60%	518,180.72	5.00%	9,845,433.74	15,683,818.61	29.96%	784,190.93	5.00%	14,899,627.68
合计	107,981,088.94	100.00%	518,180.72	0.48%	107,462,908.22	52,349,739.77	100.00%	784,190.93	1.50%	51,565,548.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18,180.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97,617,474.48		
组合 2	10,363,614.46	518,180.72	5.00%
合计	107,981,088.94	518,180.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承兑人为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组合 2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和本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期组合 2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账龄在 1 年以内，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5.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84,190.93		266,010.21			518,180.72

合计	784,190.93		266,010.21			518,180.72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3,040,615.61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136,932.21	
合计	16,177,547.8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298,533.22	100.00%	14,814,401.78	5.48%	255,484,131.44	248,842,054.27	100.00%	13,428,618.25	5.40%	235,413,436.02
其中：										
账龄组合	270,298,533.22	100.00%	14,814,401.78	5.48%	255,484,131.44	248,842,054.27	100.00%	13,428,618.25	5.40%	235,413,436.02
合计	270,298,533.22	100.00%	14,814,401.78	5.48%	255,484,131.44	248,842,054.27	100.00%	13,428,618.25	5.40%	235,413,436.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814,401.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7,663,492.22	13,383,174.61	5.00%
1-2 年	1,414,447.92	424,334.38	30.00%
2-3 年	534,250.72	320,550.43	60.00%
3 年以上	686,342.36	686,342.36	100.00%
合计	270,298,533.22	14,814,401.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子公司款项	客户与本公司的关系	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考虑历史违约率为 0，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最

风险特征	近三年各账龄段应收账款迁徙至下一账龄段应收账款的迁徙率计算预期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

本期账龄组合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账龄在 1 年以内，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5.00
1-2 年	账龄 1-2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70%。	30.00
2-3 年	账龄 2-3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40%。	60.00
3 年以上	账龄在 3 年以上；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很小。	1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663,492.22
1 至 2 年	1,414,447.92
2 至 3 年	534,250.72
3 年以上	686,342.36
合计	270,298,533.2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428,618.25	1,385,783.53				14,814,401.78
合计	13,428,618.25	1,385,783.53				14,814,401.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52,916,176.51	19.58%	2,674,076.40
B	36,847,376.11	13.63%	1,842,368.81
C	11,029,728.69	4.08%	551,486.43
D	10,437,148.96	3.86%	521,857.45
E	8,821,475.69	3.26%	536,428.91
合计	120,051,905.96	44.4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78,962.67	99.60%	19,677,033.75	100.00%
1 至 2 年	20,918.24	0.40%		
合计	5,199,880.91		19,677,033.7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3,844,202.7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93%。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93,800.51	1,087,028.21
合计	1,293,800.51	1,087,028.21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340,816.94	1,026,203.35
保证金		76,776.03
其他	28,606.31	41,260.83
合计	1,369,423.25	1,144,240.2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212.00			57,212.0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410.74			18,410.7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5,622.74			75,622.7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0,816.94
1 至 2 年	28,606.31
合计	1,369,423.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7,212.00	18,410.74				75,622.74
合计	57,212.00	18,410.74				75,622.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代垫款	992,553.94	1 年以内	72.48%	49,627.70
B	代垫款	348,263.00	1 年以内	25.43%	17,413.15
C	其他	28,606.31	1-2 年	2.09%	8,581.89
合计		1,369,423.25		100.00%	75,622.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472,805.16		29,472,805.16	56,397,955.81		56,397,955.81
在产品	69,271,585.55		69,271,585.55	63,524,405.37		63,524,405.37
库存商品	26,827,677.21		26,827,677.21	27,851,727.11		27,851,727.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5,705,465.02		45,705,465.02	56,236,701.05		56,236,701.05
低值易耗品	5,162,132.28		5,162,132.28	4,235,910.15		4,235,910.15
包装物	445,232.88		445,232.88	336,409.82		336,409.82
委托加工物资	2,894.25		2,894.25	61,476.34		61,476.34
合计	176,887,792.35		176,887,792.35	208,644,585.65		208,644,585.6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869.24	
待抵扣进项税		8,173,870.85
合计	14,869.24	8,173,870.85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9,549,516.00	310,779,392.68
合计	319,549,516.00	310,779,392.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3,308,624.40	226,723,819.02	7,148,257.38	10,192,283.45	517,372,984.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611,775.38	857,378.17	478,141.59	39,947,295.14
(1) 购置		38,611,775.38	857,378.17	478,141.59	39,947,295.1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25,090.07	8,652,702.69	399,321.11	1,009,811.83	14,086,925.70
(1) 处置或报废		1,020,035.03	192,694.41		1,212,729.44
(2) 处置子公司 (注 1)	2,065,949.81	7,632,667.66	206,626.70	1,009,811.83	10,915,056.00
(3) 结算差异 (注 2)	1,959,140.26				1,959,140.26
4. 期末余额	269,283,534.33	256,682,891.71	7,606,314.44	9,660,613.21	543,233,353.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550,092.47	121,752,640.53	3,924,622.56	8,366,236.01	206,593,591.57
2. 本期增加金额	8,940,330.64	15,794,021.63	731,920.65	432,389.94	25,898,662.86
(1) 计提	8,940,330.64	15,794,021.63	731,920.65	432,389.94	25,898,662.86
3. 本期减少金额	852,161.10	6,626,807.79	370,126.61	959,321.24	8,808,416.74
(1) 处置或报废		695,021.02	183,080.68		878,101.70
(2) 处置子公司	852,161.10	5,931,786.77	187,045.93	959,321.24	7,930,315.04
4. 期末余额	80,638,262.01	130,919,854.37	4,286,416.60	7,839,304.71	223,683,83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8,645,272.32	125,763,037.34	3,319,897.84	1,821,308.50	319,549,516.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00,758,531.93	104,971,178.49	3,223,634.82	1,826,047.44	310,779,392.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银磁材料公司房屋构筑物	96,418,382.98	注 3

其他说明：

注 1：处置子公司减少系公司 2022 年 9 月转让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后，2022 年 9 月 30 日，园通磁粉公司退出合并范围影响所致。

注 2：本期结算差异减少为公司子公司银磁材料公司房屋建筑物实际结算与暂估差异调整导致。

注 3：银磁材料公司房屋构筑物 2021 年 4 月预转固，2022 年 11 月与工程施工方进行了结算，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注 4：房屋建筑物中不需要办理产权的构筑物账面原值 23,883,108.40 元，账面价值 12,261,293.81 元。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使用权资产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内部研发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048,051.59			2,111,580.24	14,270,799.32	37,430,431.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34.90		17,834.90
(1) 购置				17,834.90		17,834.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40,793.95			225,396.00		2,166,189.95
(1) 处置	1,940,793.95					1,940,793.95
(2) 其他减少				225,396.00		225,396.00
4. 期末余额	19,107,257.64			1,904,019.14	14,270,799.32	35,282,076.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91,583.21			643,290.91	8,772,184.56	14,507,058.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87,226.08			377,825.46	1,427,079.96	2,492,131.50
(1) 计提	687,226.08			377,825.46	1,427,079.96	2,492,131.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374.40					467,374.40
(1) 处置	467,374.40					467,374.40
4. 期末余额	5,311,434.89			1,021,116.37	10,199,264.52	16,531,815.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95,822.75			882,902.77	4,071,534.80	18,750,260.32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56,468.38			1,468,289.33	5,498,614.76	22,923,372.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1.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无转入无形资产的研发项目。

注 2：处置子公司减少系公司 2022 年 9 月转让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后，2022 年 9 月 30 日，园通磁粉公司不纳入合

并范围影响所致

注 3：计算机软件原值其他减少系根据结算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异型磁体密度一致性的成型技术的研发		2,738,362.70			2,738,362.70	
高洁净医用粘结 NdFeB 磁体的研发		2,313,535.31			2,313,535.31	
高强度热压 NdFeB 磁体的研发		1,746,069.28			1,746,069.28	
复合粘结磁体一致性技术的研发		1,647,471.34			1,647,471.34	
沸水环境中高速稀土磁体转子的研发		1,229,676.50			1,229,676.50	
其他		39,533,039.45			39,533,039.45	
合计		49,208,154.58			49,208,154.58	

其他说明：

注：本期无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况。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	14,814,401.78	2,222,160.27	13,428,618.25	2,014,292.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影响	75,622.74	11,343.41	57,212.00	8,581.8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影响	518,180.72	77,727.11	784,190.93	117,628.64
递延收益影响（注）	6,291,284.61	943,692.69	2,076,746.77	311,512.02
未实现内部销售毛利影响	6,782,534.47	1,017,380.17	12,944,440.73	1,941,666.11
合计	28,482,024.32	4,272,303.65	29,291,208.68	4,393,681.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期购进的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折旧	1,481,104.85	222,165.73		
合计	1,481,104.85	222,165.7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90,230.77	
合计	2,290,230.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	2,290,230.77		
合计	2,290,230.77		

注：递延收益影响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91,284.61 元较本附注“五、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5,944,723.92 元多 346,560.69 元，系税务认定当期摊销金额与会计核算差异。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048,940.08		10,048,940.08	12,425,686.50		12,425,686.50
合计	10,048,940.08		10,048,940.08	12,425,686.50		12,425,686.50

32、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调入		2,405,125.98
合计		2,405,125.98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680,387.62	59,606,178.52
1-2 年	1,126,728.03	301,100.24
2-3 年	248,105.78	208,300.00
3 年以上	208,300.00	
合计	68,263,521.43	60,115,578.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7、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10,798.74	2,828,683.83
1-2 年	46,301.69	129,291.07
2-3 年		1,045.93

合计	1,857,100.43	2,959,020.83
----	--------------	--------------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57,528.92	151,014,929.83	141,919,088.29	24,853,370.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95,096.84	13,295,096.8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028,660.15	2,028,660.15	
合计	15,757,528.92	166,338,686.82	157,242,845.28	24,853,370.4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42,117.78	137,796,581.95	128,566,362.45	24,372,337.28
2、职工福利费		2,454,112.20	2,454,112.20	
3、社会保险费		6,566,771.46	6,566,771.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50,454.44	5,850,454.44	
工伤保险费		256,002.93	256,002.93	
生育保险费		460,314.09	460,314.09	
4、住房公积金		3,806,709.00	3,806,70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5,411.14	390,755.22	525,133.18	481,033.18
合计	15,757,528.92	151,014,929.83	141,919,088.29	24,853,370.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25,069.92	12,825,069.92	
2、失业保险费		470,026.92	470,026.92	
合计		13,295,096.84	13,295,096.84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按月发放。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41,766.39	
企业所得税	4,340,173.68	7,171,576.25
个人所得税	308,000.50	222,382.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587.13	187,217.64
教育附加费	113,823.06	82,726.30
印花税	96,713.72	190,973.10
地方教育附加费	75,882.04	55,150.87
合计	7,741,946.52	7,910,026.26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688,878.54	9,179,453.00

合计	7,688,878.54	9,179,453.00
----	--------------	--------------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7,540,000.00	7,540,000.00
代收代付科研经费		1,344,000.00
其他	148,878.54	295,453.00
合计	7,688,878.54	9,179,453.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7,540,000.00	2013 年度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7,54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和 12 月 26 日取得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4,490,000.00 元、3,050,000.00 元，共计 7,540,000.00 元。

根据 2012 年 12 月 21 日四川省财政厅“川财企（2012）128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规定，2013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成都高新区国资局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4,490,000.00 元；根据 2013 年 11 月 26 日成都市财政局成财企（2013）159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规定，2013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成都高新区国资局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3,050,000.00 元；上述两款项共计 7,540,000.00 元，用于本公司“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接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该专项资金作为“其他应付款”核算，在未来实施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时，在国家有关股票发行政策允许且经有关证券监管机构批准的条件下，向成都高新区国资局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国有资本金注入程序；向成都高新区国资局定向增发的股票按公司实际获得的专项金额折股，以新股发行有关规定确定的发行价格折算股权和计算国家投资股份。在协议生效后，第一次定向增发时，若不能将该专项资金按前条约定转为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持有股票，公司应将上述款项退还成都高新区国资局。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4,799.48	358,276.19
商业承兑汇票背书未终止确认导致的负债		241,446.92
合计	134,799.48	599,723.11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76,746.77	6,227,353.39	2,359,376.24	5,944,723.92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2,076,746.77	6,227,353.39	2,359,376.24	5,944,723.9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高性能低成本的系列 纳米晶稀土磁粉产业 化制造关键技术		5,150,000.00		2,060,000.03			3,089,999.97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1,881,600.00			201,600.00			1,6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取向度热压钨铁硼 及关键制备技术		1,077,353.39		59,852.97			1,017,500.42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 项目	195,146.77			37,923.24			157,223.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76,746.77	6,227,353.39		2,359,376.24			5,944,723.92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3,146,360.00						323,146,36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4,002,332.72			494,002,332.72
其他资本公积	2,200,421.12			2,200,421.12
合计	496,202,753.84			496,202,753.84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合计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398,009.46	312,751,602.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3,398,009.46	312,751,60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453,674.39	193,747,632.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5,415,862.00	113,101,22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435,821.85	393,398,009.4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5,952,640.82	716,732,302.09	858,092,990.19	563,630,002.07
其他业务	6,164,669.35	854,254.91	3,051,360.61	3,028,047.80
合计	992,117,310.17	717,586,557.00	861,144,350.80	566,658,049.8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4,086.74	2,908,208.98
房产税	2,117,473.60	1,692,132.86
土地使用税	913,383.44	921,596.58
印花税	560,067.40	644,019.10
教育附加费	1,342,195.36	1,284,011.75
地方教育附加费	894,796.90	856,007.82
合计	8,892,003.44	8,305,977.09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97,900.14	4,019,699.81
其他	2,395,172.31	2,113,212.34
合计	7,193,072.45	6,132,912.1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25,082.80	13,581,514.11

维修费	2,163,817.80	960,091.11
折旧摊销费	6,040,455.04	4,177,128.86
业务招待费	1,259,383.40	1,344,202.78
咨询费	1,453,498.63	1,112,645.86
其他	10,913,972.02	10,376,172.28
合计	44,856,209.69	31,551,755.00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308,893.52	25,526,621.25
直接投入	11,933,709.85	7,962,106.63
折旧摊销费	2,965,551.21	3,401,344.12
合计	49,208,154.58	36,890,072.00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7,979.13	1,824,710.96
减：利息收入	18,594,928.61	17,522,679.39
汇兑净损失	-9,303,358.74	3,434,953.98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3,225.35	292,047.93
合计	-27,327,082.87	-11,970,966.52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收入	97,539.90	93,715.71
二、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920,645.46	3,833,888.27
其中：高性能低成本的系列纳米晶稀土磁粉产业化制造关键技术	2,060,000.03	
稳岗补贴	383,769.22	
智能制造新模式联合申报补贴	336,000.00	
政府鼓励工业企业稳产补助	310,000.00	
省级工业发展应急资金	250,000.00	
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201,600.00	134,400.00
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保险补贴收益	188,000.00	
科技创新款		1,46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372,000.00
科技项目补贴		500,000.00
其他补助	191,276.21	367,488.27
三、增值税直接减免		18,000.00
合计	4,018,185.36	3,945,603.98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17,14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763,102.72

益		
源生期限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82,810.26
合计	17,144.64	1,545,912.9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222.22
其中：不能通过合同现金流量测试的理财产品		-342,222.22
合计		-342,222.22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85,783.53	-4,062,718.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410.74	-14,161.2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6,010.21	-178,249.26
合计	-1,138,184.06	-4,255,128.65

72、资产减值损失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33,247.7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918.00		5,918.00
赔偿收入		105,524.34	
其他	0.05		0.05
合计	5,918.05	105,524.34	5,918.05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89,227.14	178,351.32	289,227.14
罚款及滞纳金	9,540.37		9,540.37
其他		15,000.00	
合计	298,767.51	193,351.32	298,767.51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858,006.89	30,253,009.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3,543.39	-2,285,937.68
合计	22,201,550.28	27,967,072.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345,940.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151,891.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70.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3,534.62
母公司转让子公司收益	369,383.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664.77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影响	-7,523,753.78
加计扣除残疾人工资影响	-92,152.25
高新技术专用设备投资抵免额	-223,987.40
所得税费用	22,201,550.28

77、其他综合收益

无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8,907,537.17	16,268,587.72
收到的增值税留抵税额退款		13,077,859.10
政府补助	7,788,622.61	5,665,821.40
代扣个税手续费收入	97,539.90	93,715.71
收到的多交企业所得税退款		3,223,358.58
代收科研经费		1,344,000.00
赔偿收入		105,524.34
其他		
合计	26,793,699.68	39,778,866.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费用支付的现金	9,634,641.35	8,616,452.46
支付国债项目转贷资金及利息		5,025,042.53
其他	11,540.37	15,000.00
合计	9,646,181.72	13,656,494.9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		2,393,829.92
合计		2,393,829.9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园通磁粉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4,600,000.00	
票据保证金净增加	13.05	3,674.33
合计	4,600,013.05	3,674.3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144,389.79	196,415,818.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8,184.06	4,255,128.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898,662.86	21,715,082.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492,131.50	2,080,918.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47.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227.14	178,351.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222.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31,337.87	3,446,250.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44.64	-1,545,91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377.66	-2,234,604.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165.73	-51,333.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21,158.83	-81,181,586.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79,663.83	-67,820,22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831,192.88	21,609,298.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97,096.40	97,209,404.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1,320,390.66	601,642,383.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642,383.79	591,730,817.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8,006.87	9,911,566.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79,700.00
其中：园通磁粉公司	7,079,7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65,548.27
其中：园通磁粉公司	5,665,548.2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414,151.7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1,322,390.66	601,642,383.79
其中：库存现金	64,856.74	92,684.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1,255,533.92	598,643,13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06,565.3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320,390.66	601,642,383.7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2022 年少数股东权益本期增减变动其他-921,202.87 元系公司 2022 年 9 月转让园通磁粉公司股权，少数股东权益变化。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779,828.82	车辆 ETC 保证金 2,000.00 元、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存款利息 6,774,141.44 元、票据保证金 3,687.38 元
合计	6,779,828.82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8,529,689.69
其中：美元	9,377,687.55	6.9646	65,311,842.72
欧元	433,502.67	7.4229	3,217,846.97
应收账款			84,336,019.52

其中：美元	11,792,345.04	6.9646	82,128,966.28
欧元	297,330.31	7.4229	2,207,053.2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高性能低成本的系列纳米晶稀土磁粉产业化制造关键技术（注1）	3,089,999.97	递延收益	2,060,000.03
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1,680,000.00	递延收益	201,600.00
高取向度热压钕铁硼及关键制备技术（注2）	1,017,500.42	递延收益	59,852.97
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项目	157,223.53	递延收益	37,923.24
稳岗补贴	383,769.22	其他收益	383,769.22
智能智造新模式联合申报补贴款	336,000.00	其他收益	336,000.00
政府鼓励工业企业稳产补助	310,000.00	其他收益	310,000.00
省级工业发展应急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保险补贴收益	188,000.00	其他收益	188,000.00
其他补助	93,500.00	其他收益	93,500.00
合计	7,505,993.14		3,920,645.4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公司在前期研究的基础上，联合四川大学等相关单位，采用“产学研用”的模式，开展《高性能低成本的系列纳米晶稀土磁粉产业化制造关键技术》研究，本期共收到政府拨款 550.00 万元。

注2：由本公司牵头联合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下称“中科院宁波研究所”）向政府申报《高取向度热压钕铁硼及关键制备技术》专项课题研究，本期共收到政府拨款 144.43 万元，其中代收代付中科院宁波研究所 36.69 万余元，款项已支付。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	股权处	股权处	股权	丧失控	丧失控	处置价款	丧失	丧失控	丧失控	按照公	丧失控	与原子
------	-----	-----	----	-----	-----	------	----	-----	-----	-----	-----	-----

称	置价款	置比例	处置方式	制权的时点	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7,079,700.00	88.5%	公开拍卖	2022年09月29日	工商变更	17,144.64	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园通磁粉公司 88.5%的股权。2022 年 8 月 2 日，自然人李平先生以人民币 7,079,700.00 元竞拍成功。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李平先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7,079,700.00 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园通磁粉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从而丧失对其控制权，故自丧失控制权日起园通磁粉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乐山	乐山	稀土金属材料、磁粉及磁性材料的应用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等。			投资设立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郫都区	郫都区	稀土永磁材料、稀土永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有关技术咨询服务；生产和销售机械设备及零配件、仪器仪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外币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以外币结算的出口销售业务所占比重较大，公司面临汇率变动风险也较大，为此，本公司通过选择有利的计价货币（如，要求客户以人民币结算）与汇率关联等措施加以规避其汇率风险，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可以控制。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报告期内无长短期借款，且经营资本金充足，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风险极小。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及其他流动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主要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无长短期借款，且经营资本金充足，流动性风险极小。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30.79%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戴炎先生持有本公司 30.52%的股份，这两大股东均无法单独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对公司没有控制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77,979.60	5,453,371.5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9,258,54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原因：公司主营业务为磁性材料生产及销售，没有其他行业。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戴炎先生向公司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本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0%。2022 年 2 月 16 日，戴炎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3,200,000 股公司股份。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收到了股东戴炎先生提交的《关于减持银河磁体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2 月 16 日，戴炎先生本次减持银河磁体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减

持后，戴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8,615,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174%。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044,646.57	100.00%	14,251,445.12	5.50%	244,793,201.45	245,646,512.64	100.00%	13,032,818.81	5.31%	232,613,693.83
其中：										
账龄组合	259,044,646.57	100.00%	14,251,445.12	5.50%	244,793,201.45	240,926,065.49	98.08%	13,032,818.81	5.41%	227,893,246.68
应收子公司款						4,720,447.15	1.92%			4,720,447.15
合计	259,044,646.57	100.00%	14,251,445.12	5.50%	244,793,201.45	245,646,512.64	100.00%	13,032,818.81	5.31%	232,613,693.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251,445.1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6,410,654.86	12,820,532.74	5.00%
1-2 年	1,413,398.63	424,019.59	30.00%
2-3 年	534,250.72	320,550.43	60.00%
3 年以上	686,342.36	686,342.36	100.00%
合计	259,044,646.57	14,251,445.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子公司款项	客户与本公司的关系	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考虑历史违约率为 0，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 0.00%。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最近三年各账龄段应收账款迁徙至下一账龄段应收账款的迁徙率计算预期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期账龄组合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账龄在 1 年以内，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5.00
1-2 年	账龄 1-2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70%。	30.00
2-3 年	账龄 2-3 年，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	60.00

	的比例不低于 40%。	
3 年以上	账龄在 3 年以上；考虑整个存续期内违约风险后，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很小。	1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6,410,654.86
1 至 2 年	1,413,398.63
2 至 3 年	534,250.72
3 年以上	686,342.36
合计	259,044,646.5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032,818.81	1,218,626.31				14,251,445.12
合计	13,032,818.81	1,218,626.31				14,251,445.1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52,916,176.51	20.43%	2,674,076.40
B	36,847,376.11	14.22%	1,842,368.81
C	10,437,148.96	4.03%	521,857.45
D	9,102,062.24	3.51%	455,103.11
E	8,821,475.69	3.41%	536,428.91
合计	118,124,239.51	45.6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98,160.37	981,649.68
合计	1,098,160.37	981,649.68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145,932.58	896,606.87
子公司款项		34,838.13
保证金		73,776.03
其他	13,606.31	26,260.83
合计	1,159,538.89	1,031,481.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832.18			49,832.1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546.34			11,546.3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378.52			61,378.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5,932.58
1 至 2 年	13,606.31
合计	1,159,538.8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9,832.18	11,546.34				61,378.52
合计	49,832.18	11,546.34				61,378.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代垫款	847,384.57	1 年以内	73.08%	42,369.23
B	代垫款	298,548.01	1 年以内	25.75%	14,927.40
C	其他	13,606.31	1-2 年	1.17%	4,081.89

合计		1,159,538.89		100.00%	61,378.52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成都银磁材料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40,000,000.00			26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 4 月 14 日，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园通磁粉公司减资的决议，减资后，本公司出资 460.00 万元，李平出资 60.00 万元。园通磁粉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2：2022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转让持有的园通磁粉公司 88.5% 的股权给李平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园通磁粉公司股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8,640,407.42	713,576,038.42	831,994,240.61	589,145,490.08
其他业务	359,641.68	391,391.48	6,149,946.58	6,126,633.77
合计	949,000,049.10	713,967,429.90	838,144,187.19	595,272,123.8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63,102.72
子公司分配利润	28,179,450.00	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2,479,700.00	
源生期限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82,810.26
合计	30,659,150.00	9,545,912.9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47.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0,645.4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67 其他收益和 8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849.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9,15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3.49	
合计	3,111,403.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7%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4%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变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说明
应收票据	107,462,908.22	51,565,548.84	55,897,359.38	108.40%	注 1
预付款项	5,199,880.91	19,677,033.75	-14,477,152.84	-73.57%	注 2
其他流动资产	14,869.24	8,173,870.85	-8,159,001.61	-99.82%	注 3

短期借款		2,405,125.98	-2,405,125.98	-100.00%	注 4
合同负债	1,857,100.43	2,959,020.83	-1,101,920.40	-37.24%	注 5
应付职工薪酬	24,853,370.46	15,757,528.92	9,095,841.54	57.72%	注 6
其他流动负债	134,799.48	599,723.11	-464,923.63	-77.52%	注 7
递延收益	5,944,723.92	2,076,746.77	3,867,977.15	186.25%	注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165.73		222,165.73	100.00%	注 9
利润表变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92,117,310.17	861,144,350.80	130,972,959.37	15.21%	注 10
营业成本	717,586,557.00	566,658,049.87	150,928,507.13	26.63%	注 11
销售费用	7,193,072.45	6,132,912.15	1,060,160.30	17.29%	注 12
管理费用	44,856,209.69	31,551,755.00	13,304,454.69	42.17%	注 13
研发费用	49,208,154.58	36,890,072.00	12,318,082.58	33.39%	注 14
财务费用	-27,327,082.87	-11,970,966.52	-15,356,116.35	-128.28%	注 15
信用减值损失	-1,138,184.06	-4,255,128.65	3,116,944.59	73.25%	注 16

注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5,897,359.38 元, 增幅 108.40%, 系本期客户赊销采用票据方式结算增加影响所致。

注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4,477,152.84 元, 减幅 73.57%,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减少影响所致。

注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159,001.61 元, 减幅 99.82%,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退回 12,379,257.41 元影响所致。

注 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405,125.98 元, 减幅 100.00%, 系期初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承兑影响所致。

注 5: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101,920.40 元, 减幅 37.24%,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减少导致。

注 6: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095,841.54 元, 增幅 57.72%, 主要系本期员工人数增加以及本年度薪酬调整所致。

注 7: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64,923.63 元, 减幅 77.52%,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减少导致的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223,476.71 元及期初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241,446.92 元到期承兑共同影响所致。

注 8: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867,977.15 元, 增幅 186.25%,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 6,227,353.39 元影响所致。

注 9: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22,165.73 元, 增幅 100.00%, 系本期一次性税前扣除 500 万以下设备、器具影响所致。

注 10: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30,972,959.37 元, 增幅 15.21%, 主要系本期销售价格上涨以及本期销量下降共同影响所致。

注 11: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50,928,507.13 元, 增幅 26.63%, 主要系本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产品成本增加影响所致。

注 12: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060,160.30 元, 增幅 17.29%, 主要是系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778,200.33 元影响所致。

注 13: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3,304,454.69 元, 增幅 42.17%, 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9,443,568.69 元影响所致。

注 14: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2,318,082.58 元, 增幅 33.39%, 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工资增加 8,782,272.27 元以及研发项目直接投入增加 3,971,603.22 元共同影响所致。

注 15: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5,356,116.35 元, 减幅 128.28%, 主要系本期美元汇率上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12,738,312.72 元影响所致。

注 16: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116,944.59 元, 增幅 73.25%,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长金额较上期小, 当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 2,676,934.64 元影响所致。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28日决议批准。

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戴炎）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